公司代码：603285 公司简称：键邦股份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www.cs.com.cn、www.cnstock.com、www.zqrb.cn、www.stcn.com、www.jj-ckb.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842,976.02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02,163,154.36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外，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截止2026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键邦股份股票540,800股，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159,459,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1,459,392.00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77,2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与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合计41,936,592.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540,8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键邦股份 | 603285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姜贵智 | 吴盛闵 |
| 联系地址 |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
| 电话 | 0537-3171696 | 0537-3171696 |
| 传真 | 0537-3178780 | 0537-3178780 |
| 电子信箱 | ir@jianbangchem.com | ir@jianbangchem.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长期经营积累，公司产品体系不断完善，目前已形成了功能助剂和PVC热稳定剂两大系列产品，包括赛克、钛酸酯、DBM/SBM和乙酰丙酮盐。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C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根据原化学工业部发布的《关于精细化工产品分类的暂行规定》，精细化工产品分为11个类别，包括农药、染料、涂料(包括油漆和油墨)、颜料、试剂和高纯物、催化剂和各种助剂等，其中催化剂包括用于石油化工、有机化工等领域的催化剂，助剂包括用于塑料、橡胶、印染等领域的稳定剂、增塑剂、阻燃剂、促进剂等。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中的化学助剂行业。

精细化学工业是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通称，简称“精细化工”，具有附加价值高、投资利润高等经济特性。由于社会生产水平和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化学工业产品结构的变化以及开发新技术的要求，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愈发受到重视，成为当今世界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精细化工率(即精细化工产品占全部化工产品的比重)成为评判一个国家化学工业高端化及差异化的水平的重要指标。

(2)公司产品在下游应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赛克、钛酸酯、DBM/SBM、乙酰丙酮盐，作为稳定剂、催化剂、增塑剂、偶联剂等功能助剂应用于绝缘涂料、PVC塑料以及锂电材料等领域。随着我国工业转型升级、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居民消费水平以及消费品质不断提高，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将为公司产品带来巨大的市场潜力。

①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市场规模

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主要用于在铜、铝导线表面形成均匀致密的绝缘漆膜，直接决定终端产品的性能。其核心作用是实现电气绝缘与安全保障，有效隔离匝间、层间以及导线与铁芯之间的电位差，防止短路、漏电及电弧放电，保障电气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同时它具备良好的耐高温与热冲击性能、具备良好的机械强度与加工适应性，可耐受电机、变压器等设备工作时的高温，以及绕制、加工过程中的拉伸、弯曲和摩擦，避免漆膜破损；此外其具有优良的耐化学腐蚀、防潮抗老化性能，防止绝缘性能因环境侵蚀而衰减，能适应润滑油、冷却剂等复杂工况，延长线圈使用寿命；部分漆种还兼具自粘性与良好导热性，便于线圈定型和散热，是电机、变压器、线圈等电器产品不可或缺的关键绝缘材料。应用领域极为广泛，涵盖了新能源汽车与交通、电气设备、变压器、发电机、发动机、电子元件与电信、家电、国防和航空等众多行业。

赛克作为高端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的关键耐热改性单体，能够有效改善漆包线的热稳定性与机械性能，显著提高其耐热等级，增强机械与化学性能，可用于制备满足180℃及以上工况要求的高耐热聚酯/聚酯亚胺漆包线漆。根据艾伦塔斯产品手册显示，赛克改性聚酯/聚酯亚胺漆耐热指数可以稳定在180℃至200℃。

基于全球电力设备行业正迎来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电网现代化升级改造的双重驱动，行业供需格局已由结构性短缺逐步转向全局性紧张。在此背景下，我国加快构建新型配电系统的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增强，投资规模再创新高。据国家电网披露，“十五五”期间其固定资产投资预计达4万亿元，较“十四五”期间增长40%，重点投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能源绿色转型领域。全球干式变压器市场同步进入高增长通道，根据FortuneBusinessInsights统计及预测，全球干式变压器市场规模预计将从2026年的71.8亿美元增长至2034年的121.5亿美元，2026—2034年复合年增长率(CAGR)达6.8%。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1,662.6万辆和1,649万辆，渗透率飙升至47.9%。伴随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和渗透率的快速增长，以及800V高压平台、油冷散热、高功率密度技术的加速普及，180℃及以上高耐热等级电机已成为行业主流与强制标配，直接驱动高端电机市场需求持续扩容。

在消费电子领域，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对小型化、高性能的电磁线及漆包线的需求也在持续增加。在产业政策方面，我国也在持续推出政策支持汽车、家用电器等漆包线主要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2024年3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积极开展汽车、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形成更新换代规模效应。以汽车、家电等为代表的设备大规模更新将有利于促进漆包线行业需求的进一步增长。

随着科技水平持续提升、工业自动化、新能源发电、AI算力配套、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快速崛起，对高性能电磁线及配套漆包线漆涂料提出了更高要求，也为行业带来了全新增长动力。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工业机器人、伺服系统、AGV、智能装备等广泛普及，其核心电机与控制系统对电磁线的功率密度、绝缘性能、机械稳定性要求显著提高。扁电磁线凭借更高槽满率、更低损耗、更好散热性，成为高端自动化装备的优选材料，持续拉动高性能电磁线及漆包线漆涂料需求增长；新能源发电方面，风力发电机和太阳能光伏逆变器中使用的电磁线需要具备良好的绝缘性能和耐候性，这促使漆包线漆涂料企业不断研发新产品，以满足新兴产业的需求，从而推动市场规模的扩大；AI算力需求快速爆发，单机柜功率密度显著提升，数据中心散热加速向液冷升级，带动液冷泵电机、高风压散热电机、IE5超高效制冷风机等高性能产品需求快速增长，赛克作为漆包线绝缘漆关键改性助剂，可有效提升漆膜耐热、抗热冲击性能，适配液冷系统长期高温与冷热循环工况；同时增强耐冷媒、耐化学腐蚀能力，抑制绝缘老化，针对AI设备高频高压运行特点，赛克改性体系可强化漆膜致密性与介电性能，提升耐电晕水平，防范绝缘击穿风险，有力保障算力设施长期稳定、高可靠运行；在商业航天领域，商业运载火箭、卫星平台等高端装备的快速发展对配套电机提出了轻量化、高功率密度、耐极端高低温、抗空

①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原材料采购和供应商管理的情况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与《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采购部，主要负责供应商管理与采购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环氧乙烷、氯尿酸、正丁醇和四氯化钛等。公司综合考虑供应商的经营规模、行业地位、交付能力、产品质量、价格水平、商业信誉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开发与评审，将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在日常采购活动中，公司各部门根据自身物资需求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负责采购活动的具体实施。采购的物料到达公司后，由采购部组织仓储部、质控部等部门对物料的数量、重量、品质等进行验收。

②生产模式

公司已建立了生产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并设立了生产部，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准备设备、物料、人员等生产所需的资源要素，以及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和管理。

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库存数据、采购交期等情况编制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物料库存等情况提出物料采购申请。在生产计划执行过程中，生产车间对生产进度进行记录，并根据生产或客户情况对生产计划进行调整。产品生产完成后，仓库管理人员对产品的数量、规格等信息进行确认后办理入库。

③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营销中心，下设国内销售部与海外销售部，主要负责制定公司销售计划，以及持续开发与维护国内外客户，签订与执行销售合同等工作。

公司通过行业展会、客户拜访、客户介绍等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和客户开发。公司营销中心会根据公司销售目标、历史销售数据、市场需求等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并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公司生产状况、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对销售计划适时进行调整。在收到客户采购需求后，营销中心与客户开展业务洽谈与磋商，与客户谈判确定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订单与产品生产情况等制定发货计划，将产品交付给客户。

公司根据上下游产业发展状况、行业竞争格局以及自身主营业务与发展阶段情况，采用了目前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符合行业特征，模式成熟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总资产 | 1,858,486,929.28 | 1,755,770,045.67 | 5.85 | 1,049,728,929.7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704,727,202.38 | 1,601,460,296.32 | 6.45 | 935,628,694.37 |
| 营业收入 | 618,792,695.98 | 672,692,115.64 | -8.01 | 674,083,868.57 |
| 利润总额 | 158,626,729.24 | 185,476,742.44 | -14.48 | 222,320,101.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5,842,976.02 | 157,668,051.12 | -13.84 | 189,579,556.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1,958,047.39 | 147,675,057.01 | -17.41 | 181,572,695.8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120,818.22 | 173,843,501.90 | 4.76 | 203,759,189.2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23 | 12.72 | 减少4.49个百分点 | 22.6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5 | 1.15 | -26.09 | 1.5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5 | 1.15 | -26.09 | 1.58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154,992,189.56 | 152,126,619.63 | 161,504,476.85 | 150,169,409.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6,633,816.53 | 33,029,802.95 | 37,241,302.12 | 28,938,054.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4,774,127.08 | 30,781,565.9 | 30,739,541.49 | 25,662,812.9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256,391.18 | 56,826,691.5 | 40,656,913.48 | 29,380,822.06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3,813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9,296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0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朱剑波 | 0 | 64,345,672 | 40.22 | 64,345,672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朱映君 | 0 | 14,112,067 | 8.82 | 14,112,067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刘敏 | 0 | 6,577,766 | 4.11 | 6,577,766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6,554,171 | 4.10 | 6,554,171 | 无 | 0 | 其他 |
| 朱春波 | 0 | 6,113,544 | 3.82 | 6,113,544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李志祥 | 0 | 4,698,405 | 2.9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杨金华 | 0 | 4,698,405 | 2.9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VICTORY HOLDINGS (HK) LIMITED | 0 | 2,982,523 | 1.86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龙丽梅 | -2,226,400 | 2,472,005 | 1.5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王镇波 | -198,000 | 2,315,618 | 1.4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朱剑波与朱映君为父女关系，朱剑波与刘敏为姐弟关系，朱剑波与朱春波为堂兄弟关系，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为一致行动人；2、王镇波与香港胜利控股的实际控制人YUFANG为夫妻关系；3、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由朱剑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4、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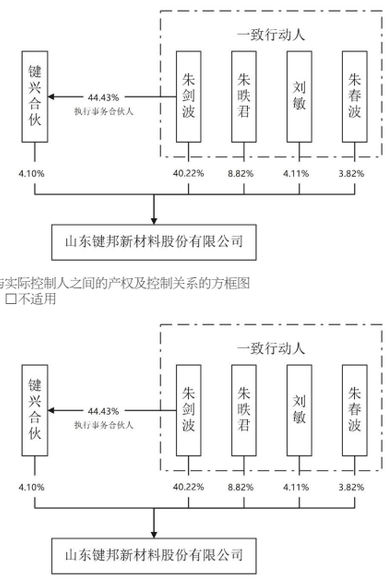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879.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84.30万元。通过优化产品销售策略，实现年初主营产品销量的全面提升的经营计划，2025年度，赛克全年实现销量27,475.64吨，较上年增长5.20%；钛酸酯全年实现销量5,354.21吨，较上年增长19.06%；DBM/SBM全年实现销量4,823.50吨，较上年增长23.57%；乙酰丙酮盐全年实现销量3,780.22吨，较上年增长17.8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 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七、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九、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8)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1)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2)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5,000.00万元 | 0.00万元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常州键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万元 | 0.00万元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注：对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但调剂发生时应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0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0.00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0.00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br>□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一、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根据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为确保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满足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的范围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融资期限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授信额度以及授权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更好支持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2026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对象均为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控股子公司，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抵押等。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各项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决定相关事宜，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根据银行的要求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及办理授信和担保具体事宜，并代表各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和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内，可对在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授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

上述担保额度以及授权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期限内授信及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 担保预计有效期 | 是否关联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 |
|---|---|---|---|---|---|---|---|---|---|
| 一、对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 | | | | | | | | |
| 公司 | 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12.20% | 0.00 | 25,000.00 | 14.67% |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否 | 否 |
| | 常州键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 | 0.08% | 0.00 | 5,000.00 | 2.93% | | 否 | 否 |

注：对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但调剂发生时应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 被担保人名称 | 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100% |
| 法定代表人 | 闫为民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70828MA3M86S5XH |
| 成立时间 | 2018年8月1日 |
| 注册地 | 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
| 注册资本 | 20,000.00万元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 资产总额 | 43,463.34 | 42,087.27 |
| | 负债总额 | 5,301.24 | 4,895.49 |
| | 资产净额 | 38,162.10 | 37,191.78 |
| | 营业收入 | 6,418.47 | 21,931.87 |
| | 净利润 | 934.51 | 2,636.19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 被担保人名称 | 常州键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100% |
| 法定代表人 | 姜贵智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412MA2326AE96 |
| 成立时间 | 2020年11月11日 |
| 注册地 |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北塘河东路29号8幢 |
| 注册资本 | 3,000.00万元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 资产总额 | 3,104.29 | 3,099.51 |
| | 负债总额 | 2.56 | 3.54 |
| | 资产净额 | 3,101.73 | 3,095.97 |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 净利润 | 5.76 | 77.35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的担保协议，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实际借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本次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公司申请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6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无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决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公司各业务板块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施珣若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委员施珣若先生和朱映君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确定和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方式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少数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剑波先生、朱映君女士和施珣若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5年预计金额 |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百尔罗赫新材